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優品360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任何人士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內有關下文所述公開發售及配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表、刊發或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在美國、香港或其他地方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律登記。證券不可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進行登記或獲豁免，或在不受有關登記規定限制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本公司證券將不會在美國境內進行公開發售。



Best Mart 360 Holdings Limited

優品360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發售

- 發售股份數目：250,000,000股股份
-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2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 配售股份數目：22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港元（須於申請時繳足，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 股份代號：2360

獨家保薦人



Lego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獨家賬簿管理人



Lego Securities Limited
力高證券有限公司

聯席牽頭經辦人



GREAT ROC
CAPITAL SECURITIES LIMITED
鴻鵬資本證券有限公司



Lego Securities Limited
力高證券有限公司

副牽頭經辦人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千里碩
ELSTONE



利得證券



勤豐證券
CANFIELD SECURITIES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擬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股份發售包括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2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及配售初步提呈的22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按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者予以重新分配。

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可將發售股份由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以滿足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出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有關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進行，則於有關重新分配後可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5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的20%，且最終發售價將定為招股章程所述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0港元)。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有關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彼等之權利及權益。

除非在不遲於根據公開發售遞交申請的截止日期上午另有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1.2港元，並預期將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0港元。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繳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2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2港元，適當的退款（包括多繳申請股款應佔之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息退還予獲接納申請人。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2.退回申請股款」一段。

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彼等本身名義登記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應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設立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1. 公開發售包銷商的下列任何地址：

力高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3樓301室

鴻鵬資本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翼
16樓1601-1603室

滙富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一座7樓

利得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環
威靈頓街198號
威靈頓大廈23樓A室

千里碩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西翼37樓3712室

勤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4201-05室

2. 公開發售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u>分行</u>	<u>地址</u>
港島區	利眾街分行	香港柴灣利眾街29-31號
	干諾道中分行	香港干諾道中13-14號
	太古城分行	香港太古城海星閣G1006
九龍區	開源道分行	九龍觀塘開源道55號
	深水埗安寧大廈分行	九龍深水埗青山道147-149號
	尖沙咀東分行	九龍尖沙咀東加連威老道96號 希爾頓大廈低層地下3號舖
新界區	大埔分行	新界大埔墟寶鄉街68-70號
	葵涌廣場分行	新界葵涌葵富路7-11號 葵涌廣場地下A18-20號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或向下列人士索取：

- (1) 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1樓)；或
- (2) 閣下的股票經紀(可能備有有關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以供索取)。

填妥之**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優品360公開發售**」並緊釘其上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日期及時間投入上文所列收款銀行的任何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9.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之影響」一段所述的有關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股份發售的條件及程序之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各節。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www.bestmart360.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最終發售價、配售之踴躍程度、公開發售之申請水平及公開發售之分配基準。

公開發售之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星期四)起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公佈結果」一段所述方式通過多種途徑可供查詢。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份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港元（不包括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按照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股份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述者達成，又或任何申請被撤回，股款或其中適當部份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或不會將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

本公司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只有在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股份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成為有效的憑證。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開始於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將為2360。

承董事會命
優品360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子峰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子峰先生及許毅芬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施榮懷先生、蔡素玉女士及李家麟先生。